

湛江市坡头区交通运输局文件

湛坡交发〔2025〕25 号

关于注销坡头区营运车辆《道路运输证》的公告

坡头区各相关业户：

根据《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做好道路运输车辆审验工作的通知》（粤交运函〔2018〕3501号）和《广东省道路运输条例》第五十五条的规定和湛江市交通运输局《关于依法注销逾期未进行年度审验超过6个月运输车辆问题的批复》（湛交运〔2014〕1505号）文件的要求，我局依法办理道路运输证注销手续。

特此公告。

附件：2025 年 6 月坡头区货运注销车辆明细表

湛江市坡头区交通运输局

2025 年 6 月 30 日



2025年6月坡头区货运注销车辆明细表

序号	车牌号	核定吨位	业户名称	道路运输证号	道路运输证有效日期	注销日期
1	粤GJ4023	1.99	陈虾女	003125471	2024-11-30	2025-06-25
2	粤G41587	9.995	黄金凤	440800051076	2024-11-30	2025-06-25
3	粤G9548挂	32.05	李观平	440800047707	2024-11-30	2025-06-25
4	粤G14526	40.0	叶培贤	440800020461	2024-11-30	2025-06-25
5	粤GA862挂	33.5	张高富	440800045148	2024-11-30	2025-06-25
6	粤G1908挂	31.5	陆虾女	002569932	2024-12-01	2025-06-25
7	粤G56942	40.0	莫如兰	440800012358	2024-12-31	2025-06-25